

2023 年度水利移民稽察工作回顾与思考

刘江颖, 陆夏轶, 张晓明

(山东省海河淮河小清河流域水利管理服务中心, 山东 济南 250100)

【摘要】通过全面分析 2023 年度水利移民稽察工作, 深入剖析稽察发现的典型性和规律性问题, 总结经验和工作亮点, 研究提出提升水利移民稽察工作的对策与建议, 对今后开展水利移民稽察工作具有较好的借鉴意义。

【关键词】山东省; 水利移民稽察; 水库移民

【中图分类号】D632.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9-6159(2024)-12-0021-04

Review and Thinking on Inspection of Water-related Resettlement in 2023

LIU Jiangying, LU Xiayi, ZHANG Xiaoming

(Haihe River, Huaihe River and Xiaoqinghe River Basin Water Conservancy Management
and Service Center of Shandong Province, Jinan, Shandong 250100, China)

Abstract: Through a comprehensive analysis of the inspection on water-related resettlement, the typical and regular problems were found analyzed in-depth, and the working experience and highlights summarized. Furthermore, the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were proposed to improve the inspection work on water-related resettlement, as a reference for similar work in future.

Key words: Shan dong Province; The inspection on water-related resettlement; Reservoir resettlement

水利移民稽察是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政府监管职责的重要手段, 涉及到政策执行、资金管理、移民权益保护等多个方面。山东省水利移民稽察工作开始于 2008 年, 经过多年深入开展与不断完善, 逐步形成了一套科学规范、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法, 稽察成果质量不断提升, 为贯彻落实国家水利移民政策, 保障移民权益, 促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

1 基本情况

1.1 稽察背景与内容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稽察。为了全面了解和掌握 2021—2022 年度山东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 检验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效果, 促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省流域中心组织开展了 2021~2022 年度山东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

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稽察工作。稽察的主要内容是市级移民管理机构履职情况、地方配套文件制定及执行情况、后期扶持人口核定与直补资金发放情况、后期扶持规划和项目计划开展情况、资金管理情况、项目管理情况、档案管理及信访稳定情况、往年度监督检查问题整改情况等。

2)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情况稽察。为加强对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工作的监督管理, 省流域中心承担了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情况稽察工作。稽察的主要内容是工程移民管理机构主体责任和管理体制、移民规划编制和审批、移民安置协议签订、实施管理、年度计划管理、项目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移民安置验收、移民档案管理、监督评估、被稽察单位问题整改情况等。

收稿日期: 2024-09-04

作者简介: 刘江颖(1978—), 女, 高级工程师

1.2 稽察工作开展情况

1)前期准备工作。及时组建稽察组,印发稽察工作手册,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前了解被稽察县(市、区)及项目基本情况,为做好稽察工作提供充分的技术保障。各被稽察县(市、区)移民管理机构和项目所在地相关人员也做了大量前期准备工作,为顺利开展稽察现场工作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2)现场工作开展情况。根据《山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稽察工作的通知》要求,先后对潍坊临朐县、烟台莱阳市、威海文登区、临沂兰陵县、泰安岱岳区、济宁邹城市 6 个县(市、区)2021—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开展了稽察。根据《山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稽察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滨州段、东营段)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情况进行了稽察。

稽察组通过座谈问询、现场检查、查阅资料、意见反馈等方式开展工作。

2 存在的问题分析

稽察组严格对照《山东省水库移民工作监督检查实施细则(试行)问题清单(2023 年版)》(鲁水移民函字〔2023〕12 号)对 6 个县(市、区)2021—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和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滨州段、东营段)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情况进行了稽察,形成稽察报告 8 份,发现各类问题 92 个。

2.1 问题总体情况

2021—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稽察共发现问题 67 个,其中,严重问题 3 个,较重问题 15 个,一般问题 42 个,其他问题 7 个,如图 1 所示。

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滨州段、东营段)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情况稽察共发现问题 25 个,其中,严重问题 1 个,较重问题 9 个,一般问题 3 个,其他问题 12 个,如图 2 所示。

2.2 典型问题分析

2021—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稽察发现的典型问题有:上一年度下达后期扶持资金截至当年 12 月底,结存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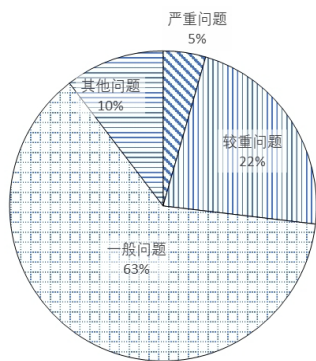


图 1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现状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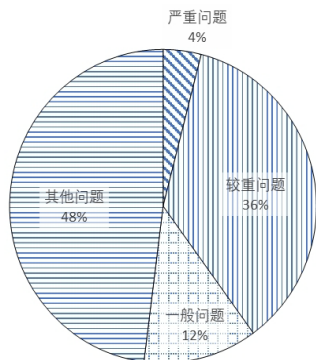


图 2 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稽察现状统计

高,有 3 个县(市、区)超过 40%,另外 3 个县(市、区)甚至超过 60%;以往监督检查指出问题未整改或整改落实不到位,仅 1 个县(市、区)全部整改到位,其余 5 个县(市、区)均存在整改落实不到位的问题;4 个县(市、区)存在后扶项目前期工作成果编制不规范的问题;3 个县(市、区)存在后扶项目计划下达时间滞后的问题;5 个县(市、区)存在监理工作不规范的问题;5 个县(市、区)存在未按合同约定方式支付后期扶持项目工程款的问题;4 个县(市、区)存在移民管理机构提交完整报账资料后,同级财政部门 2 月内未支付资金的问题;6 个县(市、区)均存在未按规定开展档案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的问题。

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滨州段、东营段)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情况稽察发现的典型问题有:移民安置协议未签订或签订不规范;未审核重大设计变更;未提出、编制、下达移民安置年度计划;移民安置实施进度滞后;未按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开展现场监督评估工作;会计基础工作、资金管理和使用不规范;未按规定确保档案的完整、准确、系统、安全和有效利用。

典型问题存在的主要原因有:市、县地方人民政府和项目法人对相关移民规划的政策文件

理解、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工作重要性等认识不足,未明确各自的职责和责任;对于移民后扶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偏差情况,未能及时办理相关变更手续,调整年度计划;对出现的征地和搬迁困难等问题缺乏及时有效的应对措施;移民后扶项目类型多,项目前期工作承担单位对项目勘察和审查工作不到位,前期工作成果达不到深度要求,影响项目实施;部分县级人民政府将后期扶持资金用于平衡地方财政,但项目完成后未能及时拨付资金,项目法人资金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移民管理机构、项目法人对档案工作重视程度不够,档案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监督评估单位现场人员力量和业务水平不足,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开展现场监督评估工作,且项目法人检查督导不足。

3 采取措施及主要做法

3.1 制定工作方案,优化稽察队伍

1)制定工作方案。制定印发《2023 年度水利移民监督技术支撑工作方案》,明确了年度工作任务和责任分工,细化了工作流程和稽察组岗位职责,组建移民稽察专家库,并与省流域中心水利建设项目稽察专家库共用,确保了水利移民稽察工作顺利开展。

2)优化稽察队伍。抽调素质高、专业强的技术人员,并聘请省内外知名移民专家,组建稽察组开展现场稽察工作。稽察组由组长 1 名,组长助理 1 名,以及熟悉水库移民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工程管理、规划计划、财务审计、项目管理等方面专家组成。在稽察过程中,每个稽察组配备 1~2 名年轻业务人员,从实干中学,加强了省流域中心自身移民业务人员培养。

3.2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思想认识

1)加强组织领导。省流域中心领导高度重视,多次听取稽察工作情况汇报,审查稽察工作方案,对稽察工作进行具体部署。监督服务部牵头组织,负责协调推进移民稽察工作,进一步提高了稽察人员思想认识和执行力。

2)突出党建引领。稽察工作开展过程中,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引领带动、组织协调和先锋模范作用,通过走访调研、交流座谈、满意度调查等活动,提出了增进民生福祉的合理化建议,提高了

思想认识、引领水利移民稽察工作高质量开展。

3.3 加强业务培训,统筹开展稽察

1)加强业务培训。现场稽察工作开始前,组织稽察人员针对稽察内容、工作流程、问题清单等开展业务培训,明确稽察工作的技术规范 and 行为规范,掌握工作方法,统一稽察尺度。

2)统筹开展稽察。监督服务部在完成监督检查工作专班各项检查任务的同时,合理安排,统筹开展稽察工作。优选省流域中心业务技术骨干,协调监督检查、建设项目稽察、移民稽察等多个检查组,确保了一周内不在同一县区开展,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圆满完成水利移民稽察工作。

3.4 组织专家评审,确保成果质量

稽察报告初稿形成后,邀请省级水利移民知名专家对稽察报告进行评审。评审专家组听取了稽察工作情况汇报,审阅了稽察报告,对稽察发现问题的描述及定性进行了研讨,形成了评审意见。稽察组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上报省水利厅,确保了稽察工作成果质量。

4 工作亮点

4.1 采取“专家异地交叉”稽察模式

与省水利厅水库移民处沟通,抽取熟悉水利移民业务政策、责任心强、具有丰富稽察工作经验的省内外知名专家,与省流域中心专家联合组成稽察工作组,采取“专家异地交叉”稽察模式,从而确保稽察工作客观、全面、公正。

4.2 邀请权威专家把关稽察工作报告

邀请省级水利移民知名专家对稽察工作报告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向省水利厅提交高质量的稽察工作报告。

4.3 充分发挥“稽察+服务”工作效能

充分发挥“稽察与帮助、指导”的作用,工作过程中在指出存在问题的同时,研究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并给予充分的业务指导,有效发挥了“稽察+服务”工作效能。帮助基层水利移民管理机构补齐短板弱项,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

4.4 打造技术支撑明星品牌

创建“同心监督强支撑 共护安澜促发展”技术支撑品牌,从党建业务融合、高效完成任务、深入调查研究、加强成果应用等方面入手,着力打

造“一支敢打硬仗的监督检查铁军、一队能打胜仗的安全生产卫士、一条精准服务的技术支撑团队”的“三位一体”技术支撑服务体系。

5 工作建议

5.1 优化完善工作流程

认真梳理 2023 年度水利移民稽察工作情况,总结好的经验做法,并加以推广应用。对于稽察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健全工作机制,优化工作流程,确保水利移民稽察工作更加顺畅。

5.2 加强业务知识培训

借助于“流域水论坛”、监督检查工作业务培训等平台,邀请省内外水利移民稽察方面的知名专家来省流域中心进行业务指导和培训,提升稽察人员的专业化水平和业务能力。

5.3 引入技术支持单位

水利移民稽察涉及移民后扶项目工程量与实体质量,需要工程测量、质量检测等技术支持,建议聘用具有相应资质、专业设备齐全、现场工作经验丰富的技术支持单位承担相应工作,为后续开展水利移民稽察工作做好人才储备。

5.4 强化工作成果运用

对于水利移民稽察发现的典型问题,深刻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及对策,为加强水利移民管理

和移民政策研究提供重要参考。加大稽察发现问题整改力度,举一反三,避免此类问题再次发生,真正达到“以查促改”“以查促管”的目的,提高水利移民管理工作水平。

6 结 语

本文基于 2023 年度水利移民稽察工作成果,检验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效果,深入剖析稽察发现的典型性和规律性问题,总结好的经验和工作亮点,研究提出提升水利移民稽察工作的对策与建议,对今后开展水利移民稽察工作提供技术指导。

参考文献

- [1] 山东省海河淮河小清河流域水利管理服务中心.2021—2022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稽察报告[R].济南:山东省海河淮河小清河流域水利管理服务中心,2023.
- [2] 山东省水利移民管理局.山东省水利移民管理局关于加强水利移民扶持项目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R].山东省水利移民管理局文件,2013.
- [3] 潘尚兴,李彦强,刘卓颖.新时期水库移民监督检查工作实践与探索[J].水利经济,2020,38(5).
- [4] 张永芳.水库移民安置工作监督检查问题研究[J].华北水利水电大学,2024(5).

(责任编辑 张玉燕)

《山东水利》来稿须知

1. 特别声明:本刊唯一指定官方投稿路径为登录“山东省水利科学研究院”官网后点击“《山东水利》杂志在线投稿系统”,联系邮箱 SDSL1999@163.com。

2. 来稿必须具有正确的政治观点,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本刊办刊宗旨和专业特点,论点明确,数据可靠,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3. 来稿文责自负,请勿一稿多投,严禁剽窃他人作品。本刊已被中国核心期刊(遴选)数据库、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中国学术期刊综合评价数据库、中国知网、万方数据库、超星期刊域出版平台全文收录,其作者文章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次性给付(稿酬已在论文发表费中扣除)。凡向本刊投稿,即表明全体作者同意文章被以上出版平台收录。如有作者不同意文章被收录,请在来稿时注明,本刊将作适当处理。

4. 来稿署名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3 位,编辑部有从末位向前删除的权利。

5. 来稿字数要求 4000 字以上,题名不超过 20 字,所用计量单位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来稿须将所有作者的姓名、工作单位和邮政编码填写清楚,第一作者需写明姓名、性别、出生年月、职称、详细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来稿请附 200~300 字的摘要以及 5~8 个关键词。文末须按《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14—2015)依次注明参考文献。稿件格式要求详见“《山东水利》杂志在线投稿系统”主页左下角“下载中心”模块“论文模板”。

6. 来稿拟采用,本刊编辑部将发出用稿通知,投稿后 2 个月内收不到用稿通知,作者可自行处理。

7. 编辑部联系电话:(0531)55763595,55763398。